

证券代码：838324

证券简称：广尔数码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广州广尔数码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7 月 17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召开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华明路 9 号华普广场西塔 2506-07 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郭平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25 年 6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了《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4,805,05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43%。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 2024 年董事会的工作情况，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由公司董事长王逸华先生代表董事会拟向股东大会总结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4,805,05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对 2024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进行梳理，结合《2024 年度审计报告》编制了《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4,805,05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公司对 2025 年度的财务状况进行了合理的预算，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4,805,05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北京华昊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情况进行了审计，出具了《2024 年度审计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4,805,05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4 年年度报告》和《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28）、《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2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4,805,05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情况的需要，为了公司的长远发展，2024 年度未分配利润不予以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4,805,05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七)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4,805,05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法制盛邦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秦建龙律师、王琛律师

(三) 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具备召集本次股东会的资格；出席会议的人员亦均具备合法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会议所作出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广州广尔数码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广东法制盛邦律师事务所关于广州广尔数码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律师见证法律意见书》

广州广尔数码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18 日